

附件 6:

电子商务专业职业技能综合考查方案

一、招生专业

大类编号	专业大类	招生专业	学制
12	管理学	电子商务	两年

二、考查细则

（一）专业要求

电子商务专业要求学生掌握专业理论和专门方法，能够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解决实际问题，了解电子商务专业的动态前沿信息和发展方向；了解国家电子商务方针、政策、法规及发展状况；具有现代社会商务运营的能力、专业管理和技术服务能力，能运用专业知识解决实际应用问题；具有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电子商务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独立工作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

（二）考查形式

采取综合性面试方式进行考核，包括自我介绍、专业基础知识提问、现场交流方式。

（三）考查项目及成绩构成、评分标准

考查项目及评分标准

1. 自我介绍（20 分），包括：仪容仪表（2 分）、礼貌用语（2 分）、自我介绍（5 分）、个人情况（3 分）、专科阶段学习情况（5 分）、获奖情况（3 分）。
2. 综合素质（40 分），包括：职业认知（5 分）、专业知识（10 分）、专业技能（10 分）、思维品质（15 分）。

3. 面试问答（40 分），包括：问答内容（26 分）、电商基础知识（8 分）、沟通能力（3 分）、应变能力（3 分）

4. 成绩构成

面试成绩（100 分）=自我介绍（20 分）+综合素质（40 分）+面试问答（40 分）。每个考生面试结束后，考官根据其面试情况，独立进行打分。打分采取百分制计分。所有考生面试结束后，计分人员收集考官评分表汇总。综合计算所有考官的平均成绩的办法，确定考生面试成绩，存档备查。